

2022全國茶菁機採技術競賽活動辦法

茶業改良場111年7月12日修訂版

一、 競賽目的：

臺灣茶世界聞名，然而隨著時代變遷，農村人力不足，許多茶區已利用機械採茶方式取代傳統人工採茶方式。為讓茶農對機採茶有一定的認識與採收茶菁標準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茶業改良場舉辦全國茶菁機採技術競賽，以提升茶農機械採茶技術水準，並說明配合機採茶菁的田間管理及茶菁的優點，強化臺灣茶市場競爭力。

二、 辦理機關：

(一) 指導機關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

(二) 執行機關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茶業改良場

(三) 輔導機關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

三、 活動日期：111年9月2日（星期五）

四、活動地點：桃園市龍潭茶區

五、 活動辦法：

(一) 選手資格：經縣市徵選後推派，且年齡18歲以上至65歲以下，男女不拘。

(二) 選手組數：本次競賽額度為20組，每一組共派出3員選手。其員額分配如下表，若有縣市未報名者，將由茶業改良場協調遞補。

縣市別	臺北市	新北市	桃園市	新竹縣	苗栗縣	臺中市	南投縣	嘉義縣	雲林縣	高雄市	宜蘭縣	花蓮縣	臺東縣	合計
組數	1	2	2	1	1	1	4	3	1	1	1	1	1	20

(三) 採摘標準：部分發酵茶機採標準（一心2~4葉及對口2~4葉）

(四) 茶菁原料與比賽方法：

1. 茶樹品種：臺茶12號。

2. 設備耗材：茶業改良場提供雙人採茶機及採茶袋（每組提供4個）。

3. 比賽方法：

(1) 選手於報到後，**抽籤決定組別**，可先行檢視各組的採茶場地。

(2) 比賽採用**分批競賽**方式進行。

A. **每批次20分鐘，第一批次由第1組至第5組選手上場競賽**（分別對應間隔茶行），各組拿到採茶機後，先行測試雙人採茶機，調整手持位置及添加油料（約10分鐘）並就定位，鳴笛後開始機械採茶，**每批限時10分鐘**完成採收作業，最後一分鐘響笛一次，結束響笛二次，所有同批次選手將採茶機交回主辦單位，採收後的茶菁，也需帶回至評審區秤重及計分。

B. 第二批由第6組至第10組選手拿到採茶機後上場競賽，程序同第一批選手規定，第三批及第四批選手依此類推。

4. 注意事項：

(1) 參賽選手不得中途頂替，亦不得有眷屬或他人協助。若有頂替或他人協助經檢舉屬實者，取消比賽資格。

(2) 參賽選手於競賽茶園內必須穿戴主辦單位規定的帽服，比賽牌號別於選手後背；貴賓、媒體、各縣市政府及參賽選手鄉鎮之輔導員由主辦單位核發識別證，未配戴證件者一律不准進入比賽場地內。

(3) 比賽進行中不得使用規定以外工具，亦不得觸摸他人茶葉，採茶袋勿放置於其他組別之茶行上。

(4) 發現作弊等不當行為，一律取消比賽資格，並加以公佈。

(5) 競賽當天提供選手午餐，但住宿部分請自行處理，茶業改良場將提供鄰近旅社位置供參。

(6) 因應疫情期間，若因疫情嚴重，則由茶業改良場取消競賽活動；若持續辦理競賽，則需依據中央疫情指揮中心之指導方針辦理，另競賽僅供參賽選手報到入場，不開放家屬陪同。

(7) 如辦理比賽當日或前三天內，經中央氣象局發布在桃園市內之颱風警報為輕颱以上，則考量選手安全因素及茶菁狀況，由茶業改良場宣布取消辦理競賽活動。

(五) 評審日期與標準：

1. 評分日期及地點：競賽當日（111年9月2日）各選手完成採收後，於競賽場地進行評審。

2. 評分項目：

項目	評分比重	評分說明
茶菁重量	30%	茶菁採摘後之每組總重，重量最重得30分;依名次計分方式為該組茶菁總重除以第一名總重後，再乘以30，後續以此類推。 計分方式：各組分數＝（該組茶菁總重/第一名總重）*30
茶樹採剪高度及平整度	35%	採摘後，茶行整齊度、均勻度及採摘面高度（需留1~2葉母葉）給予分級，分成A、B、C三級，並分別給予35、30、25分。
茶菁品質	35%	每組交茶後混合取樣合計300公克，以1心3~4葉或對口芽3~4葉為標準（部分發酵茶機採標準），計算標準芽數所占重量百分比評分。 計分方式：（標準芽數所占重量/混合取樣合計300公克）*35

3.評審委員：由茶業改良場3位專家擔任評審，工作人員數名由本場派員擔任。

(六) 頒獎：

依照分組評審結果，擇優錄取冠軍1組、亞軍2組、季軍3組，頒獎時間另訂。

六、 如有未盡事宜，依茶業改良場修正辦理。